

证券代码：002518

证券简称：科士达

公告编号：2018-056

##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6月25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6月29日上午9:30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北区科技中二路软件园1栋4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程宇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程序及出席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控股股东新疆科士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同意推举何少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该议案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若何少强先生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当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已对何少强先生的学历、工作经历等基本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认为其担任董事的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以六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公告》内容详见2018年6月3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2018年6月30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何少强先生的简历内容见附件。

## **2、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经公司总经理刘程宇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同意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姚丽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以六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内容详见2018年6月3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

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2018年6月30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姚丽娟女士的简历内容见附件。

### 3、审议《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原激励对象张小青等23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将对上述人员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547,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7.375元/股。

表决结果：以六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待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后实施。

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发表了法律意见。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内容详见2018年6月3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内容详见2018年6月30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4、审议《关于公司2018年度申请增加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更好支持公司的业务拓展，公司及子公司拟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2018年度综合授信额度，拟申请融资额度为人民币20,000.00万元；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2018年度综合授信额度，拟申请融资额度为人民币10,000.00万元。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业务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事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本次公司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2018年度综合授信额度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以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以六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 **5、审议《关于召开2018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8年7月16日召开公司2018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以六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关于召开2018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内容详见2018年6月3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件:

**何少强先生**，中国国籍，清华大学工学硕士。何先生先后任职于深圳市天源新能源有限公司研发总监及技术总监、艾默生网络能源有限公司高级产品经理、深圳市中兴昆腾有限公司研发中心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何少强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职务。何少强先生最近五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不宜担任董事职务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姚丽娟女士**，中国国籍，上海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姚女士先后任安防智能（中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无锡万家安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安防技术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财务总监等职务。2017 年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持有公司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份 150,000 股，除此之外，姚丽娟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职务。姚女士最近五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指引》规定的不宜担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